

天津市北辰区教育局文件

北教工字(1998) 3号

关于开展“举旗帜、创伟业、爱北辰、做贡献” 演讲活动的安排意见

各基层工会：

为进一步深入贯彻十五大精神，学习领会邓小平理论，明确跨世纪宏伟目标，大力开展“敬业、爱生、奉献”教育活动，根据区委宣传部、区工会的安排部署，教育工委决定在全区教职工中广泛开展“举旗帜、创伟业、爱北辰、做贡献”演讲活动。要通过演讲活动，把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发挥出来，落实到本岗位工作中。现将活动安排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紧密结合教育教学工作实际，组织教职工深入学习十五大精神，用邓小平理论武装头脑，使广大教职工深刻理解改革和发展的重大意义，认清在实施素质教育中，教师肩负的历史使命和历史责任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创造性，从我做起，敬业爱岗，无私奉献，为素质教育的实施做出自己的贡献。

二、活动方法

各基层工会要以十五大报告和市总编印的学习读本为重要内容，组织教职工认真学习。要结合敬业、爱生、爱岗、奉献教育开展演讲活动。在基层活动的基础上，各校

选拔一名教师参加教育工委组织的演讲比赛。教育工委推荐1-2名优秀者参加区组织的演讲活动。

三、活动时间

从三月开始到四月十日为基层活动、比赛时间；四月二十日教育工委举办演讲比赛。

四、具体要求

教育工委组织的演讲比赛采用脱稿形式进行，要求演讲时间为十分钟，演讲稿在3000字以内。请各校于四月十五日前报名，并交演讲稿一份，过期按弃权论。

北辰区工会教育工委
一九九八年三月九日

公文拟稿纸(7)

签发:

会签:

核稿:

承办部门:

拟稿人:

发文时间: 1998 年 3 月 12 日

发文字号: 1080字 (1998) 3 号

附件:

打字:

校对:

印发份数:

主送:

抄送:

抄报:

标题:

关于开展“学先进、创先进、爱本职、做贡献”演讲活动的通知

天津市北辰区教育局文件

关于开展“举旗帜、创伟业、爱北辰、做贡献” 演讲活动的安排意见

各基层工会：

为进一步深入贯彻十五大精神，学习领会邓小平理论，明确跨世纪宏伟目标，大力开展“敬业、爱生、奉献”教育活动，根据区委宣传部、区工会的安排部署，教育工委决定在全区教职工中广泛开展“举旗帜、创伟业、爱北辰、做贡献”演讲活动。要通过演讲活动，把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发挥出来，落实到本岗位工作中。现将活动安排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紧密结合教育教学工作实际，组织教职工深入学习十五大精神，用邓小平理论武装头脑，使广大教职工深刻理解改革和发展的意义，认清在实施素质教育中，教师肩负的历史使命和历史责任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创造性，从我做起，敬业爱岗，无私奉献，为素质教育的实施做出自己的贡献。

二、活动方法

各校工会要以十五大工作报告和市总编印的学习读本为重要内容，组织教职工认真学习。要结合敬业、爱生、爱岗、奉献教育开展演讲活动。在基层活动的基础上，每

校选拔一名教师参加教育工委组织的演讲比赛。教育工委推荐1-2名优秀者参加区组织的演讲活动。

三、活动时间

从三月开始到四月十日为基层活动、比赛时间；四月二十日教育工委举办演讲比赛。

四、具体要求

教育工委组织的演讲比赛采用脱稿形式进行，要求演讲时间为十分钟，演讲稿在3000字以内。请各校于四月十五日前报名，并交演讲稿一份，过期按弃权论。

北辰区工会教育工委
一九九八年三月九日